

附件 4:

2024 年广东省装饰装修工职业技能竞赛 组织工作方案

根据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做好 2024 年广东省行业企业职业技能竞赛工作的通知》（粤人社函〔2024〕84 号）要求，做好 2024 年广东省装饰装修工职业技能竞赛有关工作，特制定本竞赛方案。

一、办赛目标

为了一步优化技能人才的培养机制，营造重视、支持、激励技能人才培养的良好社会氛围，调动广大职工立足本职，学习新知识，掌握新技能，创造新业绩的积极性，推动我省建材行业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全面提升广大劳动者整体素质，为建材行业转型升级和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的人才保障。

二、组织机构

（一）举办单位

主办单位：广东省建筑材料行业协会

承办单位：德高（广州）建材有限公司

协办单位：广东省工业工会委员会、广东省建材行业工

会联合会、广东省城市技师学院、广州市城市建设职业学校、广东陶瓷协会

（二）竞赛组委会

主 任：叶德林 广东省建筑材料行业协会会长

副主任：

陈 环 广东省建筑材料行业协会常务副会长、广东陶瓷协会会长

张泳东 广东省建筑材料行业协会副会长、德高（广州）建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国陶瓷工业协会瓷砖粘贴技术专业委员会副会长

唐修元 广东省工业工会委员会主席

张爱明 广东省城市技师学院院长、高级讲师

陈黎靖 广州市城市建设职业学校校长、高级讲师

成 员：

陈振广 广东省建筑材料行业协会秘书长、高级工程师

王文江 德高（广州）建材有限公司应用技术培训中心
总监

王卫国 广东陶瓷协会秘书长

竞赛组委会下设办公室、技术工作组、赛务工作组和仲裁组等。

（三）组委会办公室

具体负责竞赛的综合协调、组织实施和日常管理工作。

主 任：甘子南 广东省建筑材料行业协会办公室主任

成 员：

黎晓娴 广东省建筑材料行业协会秘书长助理

周碧平 德高（广州）建材有限公司应用技术培训中心
副总监、国家级瓷砖镶贴裁判、TCT 培训主任、工程师

梁英杰 德高（广州）建材有限公司市场副经理

（四）技术工作组

负责组织制定竞赛技术工作方案；对竞赛各环节技术工作提出规范要求；提出专家组长（裁判长）人选；组织编制技术工作文件及命题；会同承办、协办单位实施技术保障；根据职责参与处理竞赛过程中的突发情况等工作。

主 任：王卫国 广东省建筑材料行业协会副秘书长、广东陶瓷协会秘书长

成 员：

叶小波 广州市城市建设职业学校实训与信息科副科长、
高级讲师

蔡德明 德高（广州）建材有限公司技术经理

何波涛 德高（广州）建材有限公司技术副经理

（五）赛务工作组

负责竞赛项目赛务保障等工作的具体落实与实施；协助审核技术工作文件；组织落实所需场地及设施设备保障等工作；根据职责及时妥善处理赛场突发情况等。

主 任：黄 琦 德高（广州）建材有限公司市场部总监
成 员：

陆红红 广东省建筑材料行业协会会员部部长

何淑怡 德高（广州）建材有限公司技术副经理

李雪莹 德高（广州）建材有限公司技术副经理

（六）仲裁组

负责竞赛过程的争议、投诉和违纪的裁定等工作。

成员：陈环（广东省建筑材料行业协会）、张泳东（德高（广州）建材有限公司）、陈振广（广东省建筑材料行业协会）、

三、竞赛项目及相关安排

（一）竞赛项目及标准

1. 竞赛项目：装饰装修工。

2. 竞赛标准：以砌筑工《国家职业标准》（高级工/三级）为依据，适当增加新知识、新技术、新设备、新技能等相关

内容。竞赛内容包括理论知识和操作技能两部分。

（二）竞赛赛制及组别

本项目竞赛赛制为单人赛，只设职工组

（三）竞赛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4 年 10 月 13 日，上午 8:30 前集中，9:30-10:30 理论考试；2024 年 10 月 13 日下午 13:00 集中，14:00-16:00 实操竞赛（12 日下午 12:00-14:00 选手入住报到及熟悉场地情况）。

2. 地点：华南 mall（东莞市万江路南 10 号）。

3. 入住及报到地点：华南 mall（东莞市万江路南 10 号）。

四、参赛资格与竞赛报名

（一）参赛资格

从事相关专业或工种并在企业生产一线的在岗人员、院校教师、实训指导老师、校办工厂的职工，在我省工作、学习或居住满一年以上，年龄满 16 周岁以上、法定退休年龄以内。已获得“中华技能大奖”、“全国技能能手”、“广东省技术能手”的选手，不以选手身份参加同一项目同一组别的比赛。

（二）竞赛报名及参赛方式

面向全省公开接受报名，参赛决赛的选手通过海选赛等

形式选拔产生。

1. 截止时间：2024 年 10 月 10 日。

2. 报名材料填报：各参赛选手及单位根据竞赛要求，填写《2024 年广东省装饰装修工职业技能竞赛选手报名表》(附件 1) 和《2024 年广东省装饰装修工职业技能竞赛报名汇总表》(附件 2)，连同参赛选手身份证复印件、领队和教练的名单通过邮件提交组委会办公室。不收报名费；如需住宿可代安排，费用自理。

3. 报名联系人：

(1) 德高(广州)建材有限公司，梁英杰，电话：19925842697，传真：020-84431130，电子邮箱：yingjie.liang@davco.cn。

(2) 广东省建筑材料行业协会，黎晓娴，电话：020-83326013，地址：广州市东风中路 300 号金安大厦副楼 703 室，邮编：510300。

(三) 裁判团队组建方式

裁判团队由裁判长及裁判员构成。裁判长由赛事组委会依据《广东省职业技能竞赛裁判人员遴选要求》遴选确定，并填写技术备案表报备。裁判员由裁判长、主办单位、承办单位、协办单位共同商定。

(四) 竞赛规模

本次竞赛参赛选手 60 人。每个单位限报 3 人。如报名人数超出规模，采用初赛、预赛方式筛选。

（五）竞赛内容与方式

初赛：竞赛内容为理论知识，内容包括装饰装修（镶贴）基础理论、技术原理及相关知识等。采取笔试方式进行，竞赛时间为 1 小时。按分数排名前 60 名晋级。

决赛：竞赛内容包括理论知识和操作技能两部分，理论知识占总分数的 30%，操作技能占总分数的 70%。按总分数排名择优奖励。

1. 理论知识

装饰装修（镶贴）专业基础理论和装饰装修（镶贴）技术原理及相关知识等。采取笔试方式进行，竞赛时间为 1 小时。

2. 操作技能

装饰装修（镶贴）。以现场实际操作的方式进行，按要求完成操作项目任务，竞赛时间为 2 小时。

五、竞赛奖励

（一）参加决赛人数在 60 人以上（含 60 人）的前 2 名，或参赛人数在 20 至 59 人之间的第 1 名的职工选手，按照相关规定，报请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核准后授予“广东省技术能手”称号，颁发荣誉证书。原已获得“广东省技术能手”称号的，不重复授予。

(二)参加决赛人数在60人(含60人)以上的,按1:2:3的比例分设一二三等奖,获奖人数占比不超过决赛总人数的20%;参赛人数在60人以下的,设置金、银、铜牌各1人;对未获得上述奖项但在参赛总人数50%以内的选手颁发优胜奖。

(三)对选手培养、竞赛组织实施中作出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按规定由竞赛组委会给予培育人才奖、优秀组织奖、推动行业建设奖等表彰奖励。

(四)对获得竞赛优胜奖及以上名次的选手,由广东省城市技师学院按程序核发砌筑工(高级工/三级)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相同职业(工种)、级别的职业技能等级证书不重复颁发。原已取得三级/高级工职业技能等级并获“广东省技术能手”称号的选手,可按规定晋升为二级/技师。

六、申诉、仲裁和监督

按《广东省职业技能竞赛管理办法》要求健全监督管理机制,接受广东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监管,设立仲裁组负责竞赛过程的争议、投诉和违纪的裁定等工作。

专家、裁判、监督仲裁、指导教练等相关人员,违反工作纪律,造成恶劣影响的,由有关部门追究相关人员责任。参赛选手不遵守竞赛规程,或经查实有冒名顶替、作弊、扰乱赛场秩序等情形的,终止比赛资格,取消比赛成绩。

七、实施保障和安全、防疫要求

根据国家和当地安全生产安全、卫生防疫以及赛项职业安全等要求，一方面突出安全生产导向，加强安全操作提示，引导参赛选手提高安全意识；另一方面统筹考虑属地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形势和大型活动的举办要求，合理确定比赛安全卫生应急预案，确保竞赛安全顺利举办。